

恒泰证券稳健添富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临时开放期公告

恒泰证券稳健添富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（以下简称“稳健添富3号计划”）成立于2019年4月18日，由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管理人（以下简称“管理人”）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分行担任托管人（以下简称“托管人”）。经管理人与托管人协商一致，拟对《恒泰证券稳健添富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》进行变更，同时，《恒泰证券稳健添富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》和《恒泰证券稳健添富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风险揭示书》中相关内容一并调整。根据管理人于2023年4月17日向委托人发出的《关于恒泰证券稳健添富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变更的征询意见公告》，征询期为自2023年4月17日（含）起至2023年4月18日（含）止。现管理人已完成对稳健添富3号计划的委托人意见征询事宜，将于2023年4月19日设置临时开放期，不同意资管合同变更的委托人可以在本次开放期退出本集合计划。

变更内容详见《关于恒泰证券稳健添富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变更的征询意见公告》。

